

老伴发烧抱不动 幸亏有你们

南翔镇“非急救”转运工作组解决居民燃眉之急

□记者 陈友敏

本报讯 “真的要谢谢你们这些志愿者，老伴发烧了，我正着急的时候，你们就到了！谢谢你们。”家住南翔的市民王阿姨对前来护送转运的“抬抱”志愿者不断道谢。

原来，12月28日下午，王阿姨的老伴温老伯发烧伴咳嗽，王阿姨担心发生意外，便想着把老伴送到医院。但他们所在的南华小区101弄弄堂窄小，车辆难以通行，加之年逾7旬的温老伯无力下楼，无奈之下，王阿姨向南翔镇“非急救”

转运调度专班求助。电话接通后不到20分钟，两位“抬抱”志愿者就赶到了王阿姨楼下。他们和转运调度车司机一起，用担架车将温老伯抬上专门的转运车送往医院。

记者了解到，近期，为缓解120急救车资源紧张的状况，南翔镇成立了“非急救”转运工作组。在医疗救治服务保障的基础上，针对区120调度中心下派的非急、危、重症患者，提前做好问诊并及时提供“非急救”转运送医。

目前，南翔镇已配置3辆24小时“非急救”转运车辆，其中普通车辆

2辆，担架车1辆，并配备了6名由年轻联勤队员组成的“抬抱”志愿者轮班值班，以缓解非急、危、重症患者的就医需求。自12月21日启动以来，目前已顺利完成24单送医任务，其中5单为抬抱转运任务。

据悉，南翔镇防控办、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、属地单位成立了医疗救治服务保障工作组，持续为辖区居民搭建医疗救治服务平台。社区医生点对点联系居民进行在线指导用药，镇防控办、属地单位根据社区医生对患者问诊转诊情况，第一时间配合做好送医转运。

牛肉被疫情“冻”在路上 快递要赔吗

□记者 胡蝶飞
通讯员 钱雯晴

本报讯 甜甜买了数千元新鲜牛肉，结果牛肉被“冻”在路上没有按时送达，全部变质。甜甜将快递公司告上法庭。近日，青浦区人民法院审理了此案。

今年初，甜甜在云南老家购买了3500元的新鲜牛肉，通过丰达快递公司邮寄到上海住处，包裹未按时送达，牛肉全部变质，只能扔掉。甜甜将丰达快递公司诉至法院，要求赔偿其货物损失。

甜甜诉称，寄件前已明确告知丰达快递揽收员，包裹中装运的是价值较高的生鲜物品，请尽快送达目的地，揽收员表示没问题，甜甜遂支付了相应的快递费。后因疫情影响，生鲜物品无法及时送达。丰达快递既然揽收了包裹并承诺会尽快送达，便应承担货物损坏的风险。丰达快递称，包裹到达上海时，受疫情因素影响，货物不得流动。

涉案包裹已运送至上海转运中心，但因疫情因素影响，丰达快递无法安排派送人员将货物送至甜甜处，甜甜亦无法收取货物，最终致使货物全部毁损。此

应属于因疫情防控措施致使合同无法履行的情形，丰达快递可以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的相关规定，主张免责或部分免责。

最终，丰达快递同意赔偿甜甜600元，甜甜亦接受该赔偿金额。

【法官说法】

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第五百九十条规定，当事人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的，根据不可抗力的影响，部分或者全部免除责任，但是法律另有规定的除外。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的，应当及时通知对方，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，并应当在合理期限内提供证明。

当事人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，不免除其违约责任。

值得注意的是，12月26日，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办公厅印发《关于对新型冠状病毒感染实施“乙类乙管”的总体方案》，这意味着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自明年1月8日起变为“乙类乙管”，相应的各类防控措施都会做出调整。对于涉疫案件不可抗力抗辩的适用，也将产生相应影响。

（文中所涉名称均为化名）

上海崇明扎实开展交通管理工作成效明显

交通类、事故类“110”警情实现下降

□记者 季张颖

本报讯 今年以来，崇明公安分局按照市局“砺剑”“减量控大”等专项行动部署要求，紧密结合辖区道路交通管理实际，通过严查交通违法、清零安全隐患、深化宣传引导等工作措施，全力压降道路交通事故，各项交通管理工作取得阶段性成效。记者昨天从崇明警方获悉，年内，辖区交通类“110”警情、事故类“110”警情、交通事故亡人数实现“三下降”，分别同比下降12%、15%和33%。

崇明警方全量梳理近三年辖区1680起交通类警情，全方位排摸事故易发重点区域，全面掌握酒醉驾违法多发点位、亡人事故易发路段、重点违法频发区域等信息，形成问题清单120条、研判报告23份，为精准设卡整治、安全隐患清零提供有力支撑。针对农村区域70%为非机动车出行情况，紧盯非机动车闯红灯、违规载人以及驾驶电动车未佩戴头盔等易致祸交通违法行为，持续开展集中整治60余次，查获各类交通违法行为7200余起，排摸清退农村农用车、老年代步车和三轮

电动车等隐患车辆600余辆，切实提升了群众交通出行的安全感。

随着北沿江高铁、地铁崇明线等重点工程开工建设，工程作业车辆增多，崇明公安分局还主动出击，联合区交通委全面梳理“两客一危”、工程土方车等重点车辆逾期未年检、警示标识缺失等隐患，先后6次召集运输企业负责人通报典型事故情况。截至12月底，通过上门检查、约谈等形式，登记车辆信息180余辆，开具交通安全隐患整改通知书90张，督促6家企业履行主体责任。

上海法院自主网络司法拍卖公告

以下法院近期将举行网络司法拍卖，现将拍卖标的公告如下。竞买人即日起在相关网络拍卖平台查阅拍卖信息，包括标的物详情、竞买公告、竞买须知等，并向拍卖辅助机构咨询了解详情，预约现场看样，在规定时间内办理网上报名并支付保证金。委托代理竞买人、联合竞买人、优先购买权人须事先通过辅助机构向法院提交审批材料，经法院确认后再到网络拍卖平台报名参拍。

网络拍卖平台网址：公拍网www.gpai.net；淘宝网：www.taobao.com；京东网：www.jd.com；人民法院诉讼资产网：www.rmfsyssc.gov.cn；中国拍卖行业协会网：www.caa123.org.cn；工行融e购：https://gf.trade.icbc.com.cn。

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 拍卖标的：上海市奉贤区航南公路5699号901室的房产（建筑面积：241.91平方米；房屋类型：办公楼） 网络询价：396.164万元 起拍价：222万元 拍卖平台：淘宝网 拍卖时间：2023年2月1日10时至2月4日10时止（延时除外） 拍卖辅助机构：上海驰翰拍卖有限公司 联系人：周先生 18117074813 021-63503828	拍卖辅助机构：上海金沪拍卖有限公司 联系人：张先生 021-35303599 15201985759	起拍价：3474.7664万元 评估价（合计）：6204.94万元 拍卖平台：公拍网 拍卖时间：2023年1月16日10时起至2023年1月19日10时止（延时除外） 拍卖辅助机构：上海拍卖行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人：冯先生 021-63572599 17321084418	拍卖时间：2023年2月1日10时起至2023年2月4日10时止（延时除外） 拍卖辅助机构：上海莘闵拍卖行有限公司 联系人：金老师 021-64129379 13310153702
上海市嘉定区人民法院 拍卖标的：上海市嘉定区金汤路655弄18号402室(住宅);建筑面积:131.13平方米； 网络询价：644.2831万元 起拍价：547.6406万元 拍卖平台：淘宝网 拍卖时间：2023年2月13日10时起至2023年2月16日10时止（延时除外）。 拍卖辅助机构：上海黄浦拍卖行有限公司 联系人：张老师 021-63374933 18917971501	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 拍卖标的：上海市浦东新区顾唐路37号1_2层等共计28套商业房地产（第二次拍卖），建筑面积合计：4842.09平方米 起拍价：9346万元 评估总价：16668.76万元 拍卖平台：淘宝网 拍卖时间：2023年2月1日10时至2023年2月4日10时止（延时除外） 拍卖辅助机构：上海景诚拍卖有限公司 咨询电话：021-63078908、15618029351	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 拍卖标的：上海市浦东新区康桥镇秀沿路1168弄4支弄19号全幢房地产（原权利人：个人（两人共同共有））；建筑面积：449.98平方米；房屋类型：花园住宅（第二次拍卖） 起拍价：2256万元 评估价：4027.3万元 拍卖平台：京东网 拍卖时间：2023年2月1日10时至2月4日10时 拍卖辅助机构：上海青莲阁拍卖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人：严先生 021-51701227 15201862165	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 拍卖标的：海南省海口市秀英区滨海西路长怡路长信海景花园海涛居C室，建筑面积：263.05平方米 起拍价：360万元 评估价：630万元 拍卖平台：淘宝网（第二次拍卖） 拍卖时间：2023年2月1日10时至2023年2月4日10时（延时除外） 拍卖辅助机构：上海壹信拍卖有限公司 联系人：张先生 17612175927 陈女士 021-63870555
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 拍卖标的：铂金钻戒；（第二次拍卖） 起拍价：10080元 评估价：18000元； 拍卖平台：淘宝网 拍卖时间：2023年1月13日10时至2023年1月16日10时止（延时除外）	上海金融法院 拍卖标的： 1、江苏省无锡市万马商业广场208套抵押房产，整体带租约拍卖【合计建筑面积：10312.36㎡】 起拍价：3675.0896万元 评估价（合计）：6562.66万元 2、江苏省无锡市万马商业广场322套抵押房产，整体带租约拍卖【合计建筑面积：14271.22㎡】 起拍价：4641.7784万元 评估价（合计）：8288.89万元 3、江苏省无锡市万马商业广场194套抵押房产，整体带租约拍卖【合计建筑面积：10136.74㎡】	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 拍卖标的：上海市浦东新区华鹏路390弄23号1_2层，建筑面积：385.04平方米（其中地下建筑面积：50.65平方米），房屋类型：联列住宅。（第二次拍卖） 评估价：6768.1万元 起拍价：3791万元 拍卖平台：京东网	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 拍卖标的：存放于上海市浦东新区宣夏路536号的电脑、手机、复印机、投影仪、家用电器等办公物资一批（第二次拍卖） 起拍价：7.36万元 评估价：13.124万元 拍卖平台：淘宝网 拍卖时间：2023年2月1日10时至2023年2月4日10时止（延时除外） 拍卖辅助机构：上海中财拍卖行有限公司 联系人：沈女士 021-64331133 王先生 13671704908

（续转3版）

特别告知：标的物以实物现状为准，法院不承担标的物的瑕疵担保责任。